乾淨選舉從我開始

第三屆立法委員選舉公報

台灣省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第三屆立法委員選舉，經定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二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將區域、原住民選舉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

壹、區域選舉候選人

選舉區：臺灣省第四選舉區新竹縣

號次	相片	姓名	年齡	性別	出生地	黨籍（推薦之政黨）	職業	住址	學經歷	政見
1		鄭永金	四十七歲	男	台灣省新竹縣	中國國民黨	新竹縣議會議員	新竹縣竹東鎮東竹里16鄰長春路3段15號	學歷：大華工專畢業。 經歷：1.縣議員、副議長、議長。2.縣黨部委員。3.新竹團管區委員（後幹班第163期）。4.退伍軍人協會理事。5.後備憲兵中心主任。6.觀護人協進會、生命線協會理事長。7.義交中隊長。8.義警副中隊長、監事。9.體育會常務監事、拳道委員會主委。10.兵役協會、衛生促進會主委。11.商業會、義警、民防、青商會、獅子會、救難協會。12.宗教團體、殘障、智障協會等顧問。	一、比照軍、公、教實施國民年金。 二、重修健保法，加強地方醫療設施，爭取醫師下鄉。 三、爭取新生兒營養補助及幼兒學前教育補助，督促政府放寬私立托兒幼教機構設立標準。 四、取消農地限制，開放自由買賣，輔導精緻農業，因應入關衝擊。 五、建立失業救濟制度，廣建勞工平價住宅，強化工會機能，增進勞資和諧。 六、取消大專聯考，改以會考及在校成績為入學標準。 七、鼓勵民間興辦大學，提高私校補助，學雜費全面降低，減輕家庭教育支出負擔。 八、研修文化資產保存法，發揚客家及原住民文化，設立客語學院。 九、爭取北二高寶山交流道及科學園區第三期用地規劃為新市鎮。 十、促進新竹縣以六家高鐵站為中心之聯外各項交通建設，發展新竹縣成為科學城之生活共榮圈。 十一、修正財政收支劃分法，調整稅源，平衡中央地方財政。 十二、爭取地方政府發行福利彩券，充裕縣庫，增進殘障同胞謀生機會。 十三、督促政府放寬大陸來台探親條件，照顧榮民就醫、就養及其榮眷生活。 十四、監督國營事業民營化過程，嚴防國營事業「財團化」。 十五、重修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恢復強制信託，嚴防利益輸送。 十六、伸張軍中人權，嚴禁軍中暴力，設立民間申訴專線。 十七、落實精兵政策，推動在鄉服役，國防科技化，軍購透明化。 十八、爭取平行代表權，重返國際社會。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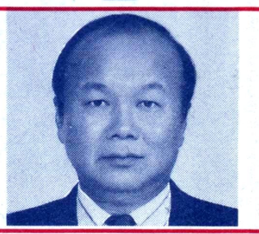	林光華	五十一歲	男	台灣省新竹縣	民主進步黨	立法委員	竹北市嘉興路204巷9號	學歷：竹北市六家國小／省立新竹商職初、高級部／國立師範大學。 經歷：新竹縣議員、客家雜誌社長、常董、義民中學、義民廟管理人、義消大隊、民防總隊、顧問、林姓宗親會、信鴿協會、文物協會、傳播協會顧問、客家夏令營主任委員、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顧問、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召集委員、科技協進會委員、民進黨紀律委員、民進黨團副幹事長、民進黨中央評議委員。	感謝三年前父老鄉親的「正義支持」。三年來光華時刻不敢或忘您的提攜指教，無論國會問政，無論為民服務，咸以民意為依歸，努力實踐競選承諾，幸不辱命，為國家社會，為竹縣發展以及為廣大人民福祉盡心盡力。值茲三屆立委改選，謹以下列政見，懇請再支持為感！ 一、推動以「台灣優先」「全民福祉第一」之各項公共政策。 二、聯合本黨各級公職人員，以「愛我鄉土」「關懷弱勢」「熱忱服務」樹立問政典範。 三、尊重各族群母語及文化，落實「雙語教學」「媒體公平使用」，促進族群和諧。 四、配合「亞太營運中心」及「大新竹科學城」之規劃，爭取「亞太科技研發中心」「亞太製造中心」，及「世界博覽會」…… 五、徹底修正「全民健保法」，使能真正發揮醫療效益，而不增加人民負擔及不便，並免醫療浪費。 六、繼續推動「敬老年金」「農民年金」「國民年金」……以及「兒童幼托津貼」……等社會福利。 七、繼續督促行政院就參加GATT後「農業保護政策」「農地分割」「農地開放」「農地釋出」及「自耕能力」等儘速修法改善。 八、繼續對已爭取之「竹北交流道」「東西向快速道」「寶山交流道」「六家高鐵站」「新竹民航站」及縣道118、117、115、120等拓寬重大交通建設之路網連接，使成涵蓋全縣之系統路網。 九、爭取中央補助建設及充實「文化中心」「客家園區」「民俗公園」等。 十、繼續研討提案「區段征收」「農地分割及開放」「財政收支劃分」「人事任用條例」「水質保護」「環境保護」……各法案之修正或立法。
3		徐益權	五十一歲	男	台灣省新竹縣	中國國民黨	商	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建興路一段93巷17~2號	一、中興大學經濟系畢業 二、革命實踐研究院講習班第十期結業 三、後幹班七十期結業 四、宜蘭員山國中教師 五、新竹縣新豐鄉農會總幹事 六、立法委員	一、修正農地釋出政策之錯誤走向，積極推動廢除自耕能力證明，早日促成農民福利法，嚴守入關後對農業之衝擊，以達農業保護之目的。 二、積極主張國土規劃，以立法來割除三七五租約，祭祠公業，國有等台灣三大土地毒瘤，以達土地資源合理利用及合乎社會公平正義原則。 三、重訂財政劃分法，主張教育及警政等屬全國一致性者，應國家化，所需經費由中央負責，以達公平合理原則。 四、主張政府決不增稅，以獎勵民間投資參與國家重大建設，減輕政府負擔，出售國有、省有、公營等土地及政府主動開發土地，來籌措財源，以減輕人民負擔及維持產業之穩定。 五、糾正科學文化城，推行牛步化，強力主張新竹縣市均衡發展，使台灣科技發展真正在新竹生根，以達整體產業升級之目的。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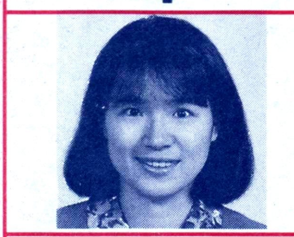	彭鳳貞	三十一歲	女	台灣省新竹縣	新黨	國會助理	新竹縣新埔鎮中正路293巷6號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政治系畢、國立政治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 經歷：東吳大學講師、中原大學講師、龍華工商專校講師、立法委員王建煊國會助理	一、打破金權派系，消滅特權關說。 二、打擊一切貪瀆不法，推動廉能政治。 三、落實社會福利，創造社會公平。 四、發揚客家文化，成立客家博物館。 五、改革教育，推展客語教學。 六、均衡區域發展，爭取地方財源，建設現代化新竹。 七、打破財團壟斷，共享土地開發利益。 八、推動勞基法及相關法令修正，保障勞工權益。 九、健全幼兒保育制度，減輕家庭負擔。 十、提倡正當休閒，推動相關設施建設，提昇生活品質。

貳、原住民選舉候選人

類別：平地原住民

號次	相片	姓名	年齡	性別	出生地	黨籍（推薦之政黨）	職業	住址	學經歷	政見
1		章仁香	四十二歲	女	台灣省台東縣	中國國民黨	公	台東市傳廣路171號	學歷：一、國立中興大學植物學系畢。二、中國文化大學實業計畫研究所畢。三、革命實踐研究院政治人才培訓班第一期結業。 經歷：一、省立台東師專助教。二、國立台北、花蓮師範學院講師。三、中國文化大學講師。四、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五、花蓮縣政府農業局。六、經濟部中央標準局。七、台灣省政府原住民行政局。	一、制定「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組織條例」，以提昇中央原住民事務專責機關，修正「省縣自治法」以確保原住民縣市議員名額。 二、健全都市原住民輔導網路組織人力及寬列預算，專案興建原住民平價國宅，增加原住民勞工住宅貸款名額及提高一般原住民住宅貸款金額。 三、督促政府落實執行憲法有關原住民條款規定，縮短原住民與一般國民平均所得的差距，充實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基金與放寬申貸條件。 四、督促政府增（劃）編「平地原住民保留地」及擴大原住民耕地、建地面積，並強化耕作技術與行銷管理的訓練與發展精緻農業。 五、督導政府限制外籍勞工輸入之數量，訂定原住民勞工優生就業法規，並加強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提高職訓津貼及實施多項優惠籌設原住民勞工合作組織的輔導措施，以確保族人之工作權。 六、督促政府落實執行「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綱要」，加強結合推動原住民地區學校教育、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七、監督政府確實遵行「原住民文化自主之原則」，實施原住民傳統文化傳承之措施，及推動部落（社區）、家庭教學母語活動。 八、積極推展兩性祥和與平等的社會，廢止歧視女性的法令規章，並立法確保婦女同胞權益。
2		王清堅	四十三歲	男	台灣省台東縣		無	台東縣卑南鄉嘉豐村3鄰山里9號	一、豐里國民小學二、新生國民小學三、台東農校初、高級部四、台灣省警察學校五、中央警官學校巡官班。 一、台東縣體育會棒球委員會常務委員二、台灣省警察黨部直六區黨部委員三、旅北馬蘭同鄉會顧問四、旅北排灣族同鄉會顧問五、大安警衛室情報、警衛參謀六、台灣省政府警務處警正科員七、台東縣警察局局員。	1.建請政府對原住民建立「特殊政策」理念、重新規劃較合宜行政體制，發揮自治特色，維護生存權益。 2.推動母語教學，保存及發揚原住民傳統文化，以延續原住民命脈。 3.培育並拔擢原住民人才，暢通原住民擔任公職之升遷管道，並參與決策以提昇並鞏固原住民之地位。 4.加強原住民職業教育，輔導其就業；培養法商等專業人才，提昇原住民素質。 5.督促政府修改對原住民社會不合時宜各項法令及儘速訂定原住民基本法，維護應有之權益。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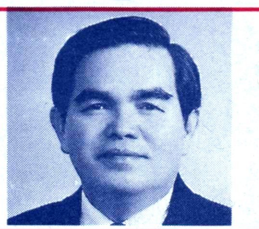	莊金生	五十四歲	男	台灣省花蓮縣	中國國民黨	立法委員	花蓮縣光復鄉大同村學士街210號	學歷：國立中興大學法學士。 經歷：中學教師、花蓮縣光復鄉長、台灣省議會議員、台灣省都市計劃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理事長、國民黨立院黨團考紀委員、立法院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現任：立法院程序委員會召集委員、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副理事長、中華民國海峽兩岸經濟發展協進會副會長、國民黨立院黨團副書記長。	一、實現國際原住民年四大基本理念：㈠平等、㈡尊重、㈢感恩、㈣展望。 二、督促行政院依據憲法增修條文第九條七項規定，以促進原住民在政治、教育、文化、社會福利及經濟事業發展……原住民生活品質之提昇。 三、繼續促請行政院速將「蒙藏委員會」改制為「少數民族委員會」，以期事權統一、上下一體，以謀求原住民福祉。 四、督促行政院積極改革原住民之教育，以提昇原住民知識水準。 五、早日促成為台灣地區阿美等九族為自主、自治之組織體系，以資配合地方自治政策之實現。 六、督促行政院積極推動原住民都市部落社會與原住民農業部落社會經濟振興、同步實施，以提昇原住民生活品質。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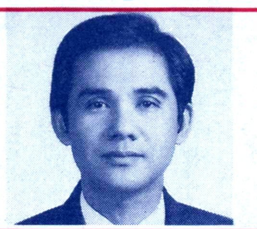	林榮元	四十六歲	男	台灣省花蓮縣	民主進步黨	自耕農	花蓮縣壽豐鄉(村)中山路六段64號	學歷：省立花蓮高農森林科畢業、政治作戰學校專卅三期政戰科畢業、政治作戰學校正規班畢業。 經歷：日商企劃專員、法務專員、經理、總經理、兵役委員、鄉民調解委員、工會理事、鄉民代表。	一、力促制定原住民自治區法案、並針對社會福利、司法、財政、勞工、教育、文化、農業、土地等政策完成立法工作，並規劃事與權統一，以確保原住民傳統文化兼具前瞻性之法律。 二、儘速制定原住民勞工基本保護法，明訂就業輔導與失業救濟等實施細則，並嚴格限制或縮小外勞政策，以確保原住民生存權。 三、制定原住民農漁牧輔導辦法，就現耕農地全面農業生產規劃，協助產銷一體，提高農產品經濟效益。 四、落實原住民保留地政策，就擴編、納編土地賡續規劃並輔導未取得土地者辦理申請。 五、就各級法院設立原住民專門法庭，以符合原住民屬性之法律判決，以免受到枉法之裁判。 六、爭取設立原住民工業技術學院、文化學院、醫學院等以培育原住民文化、科技、醫學等方面之學能和技能，並以經濟發展為導向，建立富而強的原住民社會。 七、極力爭取台籍國軍暨原台籍日本軍人軍眷協會對日索賠和對政府爭取撫恤或賠償事，以確保同胞權益。 八、力促政府規劃都市原住民住宅區，並辦理低利率住宅貸款，就一定期間居住國有地之原住民就地合法化，建立社區醫療保健、職訓中心和就業輔導等機構，以確保原住民生存權。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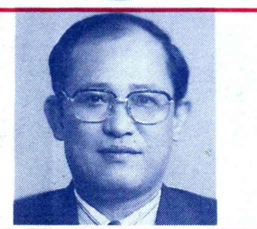	高巍和	五十三歲	男	台灣省台東縣	中國國民黨	立法委員	台東市長沙街412巷4號	畢業、台東師範附小畢業、台東中學畢業、空軍官校畢業、三軍大學戰爭學院畢業、革命實踐研究院研究班結業、台灣原住民族文化發展協會副理事長、台東棒球委員會主任委員、內政部原住民工作會報委員、教育部原住民教育委員會委員、程序委員、黨團副書記長。	一、督促政府加速完成修訂行政院組織法，全力爭取設置原住民事務專責機構，並力促提昇主管行政層級，以統一事權。 二、督促政府重視都市原住民就業、住宅、教育、社會福利醫療保健，以保障生存權與工作權。 三、建請政府增編年度原住民專款預算，加速發展離島、偏遠地區原住民聚落之經濟建設，增進原住民農村發展。 四、督促政府加速完成「原住民教育法」，提昇原住民教育水準，強化社會競爭能力。 五、加速推動東部總體開發建設，促進人口回流，增進就業機率，強化農、工、商、生化科技與觀光發展。 六、督促政府加強原住民部落社區總體營造，規劃興建南島文化國際藝術村，促進文化重建民族再生，以延續南島文化原創之美。 七、督促政府廣泛提倡與重視原住民聚落社區棒壘球運動，並興建部落專用球場，以訓練儲備人才，為國爭光。
6		連飛雄	五十歲	男	台灣省花蓮縣		自耕農	台北縣汐止鎮樟樹二路338號	一、天主教聖若翰傳教學校畢業 二、儲蓄互助社第一屆領袖人才班結業 三、台灣軍管區後幹班104期結業 四、天主教聖若翰傳教學校助教 五、天主教傳教師 六、花蓮縣玉里鎮第九屆長良里長 七、儲蓄互助社推行委員會花蓮、台東地區督導 八、民政廳北區原住民生活輔導中心主任 九、汐止鎮後備軍人輔導中心督導 十、台北縣議會第十屆議員	壹：常走訪各處，了解平地原住民的心聲和疾苦，以做為本人在國會的建言： ㈠平地原住民老年人需要什麼？欠缺什麼？和全國多數老年人的福祉是否相同？ ㈡目前平地原住民勞工的遭遇如何？青壯年就業機會是否有困難、是否相等？司機朋友們，你們有何意見？ ㈢政府真有心要平地原住民享有民主、自由、均富之政策嗎？ 貳：我要極力推動成立「中華民國平地原住民民意代表聯誼會」，好使全國平地原住民各級民代分層負責、全力配合，並在開議時懇請各級政府有關單位，準時列席，重視民代之心聲和決議，以落實平地原住民各級民代競選時的抱負。 參：請中央敦促有平地原住民居住之地方政府編列平地原住民頭目、副頭目之預算，以做為頭目、副頭目保存平地原住民優良傳統文化和婚喪服務之經費。 我的政見總歸兩句話：「爭取平地原住民權益保障、提昇平地原住民社會地位」。
7		蔡中涵	五十二歲	男	台灣省台東縣	中國國民黨	立法委員	台北市信義路三段166巷6弄9號3樓	學歷：政大東語系俄文組畢業，師範大學肄業，日本東京大學國際學碩士，日本東京大學社會學博士。 經歷：政大社會科學資料中心組員，日本流通經濟大學講師，日本日立公司海外部研究員。 現任：淡江大學俄羅斯研究所副教授，財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文教基金會董事長，立法委員。	繼續完成下列工作： 1.推動返我土地運動，保障原住民土地權 2.中央設置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及民族議會 3.原住民權利基本法 4.擴大原住民國宅之興建 5.增加原住民創業貸款基金 推動下列工作： 1.制訂原住民教育法 2.制訂保障原住民文化智慧財產權 3.設置民族法庭，保障原住民基本人權 4.設置原住民勞動合作社，保障工作權 5.設立原住民車行，保障職業司機權益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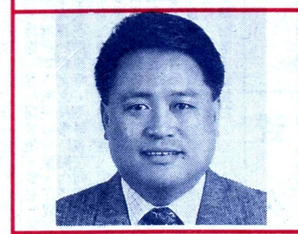	馬賢生	四十歲	男	台灣省台東縣		市議員	基市中正路788巷2號底4層	台東三仙國小。基隆和平國小。正濱國中。基隆海事。國立空中大學。革命實踐研究院結業。基隆市議會十二、十三屆議員。基隆市議會建設、財政小組召集人。基隆市各級學校校務發展研究委員會顧問、正濱國中、國小家長會常務委員、會長。救國團團委會副會長。後備軍人輔導中心督導員。調解委員、幼童軍、檢破銅、鐵、清潔工、司機、水泥工、油漆工、木工、商船二副、報生、漁船船員、站務員。	一、原住民本是自然大地的主人，台灣人的恩主。 二、政府應加速解決原住民世居土地，歸還給平地原住民。 三、改善原住民政策，各項行政措施應統一化，設立平地原住民鄉鎮自治行政區，保障原住民文化。 四、廣建原住民國宅，並優先解決各縣市及都會區平地原住民違建戶就地興建國宅之可行性。 五、保障原住民工作之基本權益，結束外籍勞工侵占原住民的工作權。 六、立法保障原住民生存權，廢除水土保持法，野生動物保育法，國家公園管理法等有關壓抑原住民傳統生活之法令。 七、回歸原住民傳統使用漁槍及狩獵權。 八、全面實施發放老人年金，定期實施老人免費健康檢查。 九、原住民老人應比照榮民福利，安養老年。 十、重新檢討全民健保之保費付擔比例減輕原住民負擔。 十一、廢除原住民創業貸款需不動產擔保之規定，積極輔助創業，提升原住民創業機會。 十二、重視教育福利，對於就學私立學校之原住民應比照公立學校學雜費減免。 十三、對於原住民幼稚園學童應補助減免所有學雜費用。 十四、廣建各部落、村里及都會區原住民圖書館。

原住民選舉候選人

類別：平地原住民

號次	相片	姓名	年齡	性別	出生地	黨籍（推薦之政黨）	職業	住址	學經歷	政見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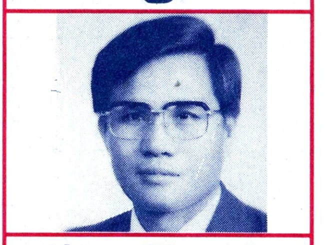	李景崇	四十二歲	男	台灣省花蓮縣		大專講師	花蓮縣壽豐鄉光榮村4鄰光榮二街30號	學歷：一、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碩士 二、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系畢業 三、屏東師專畢業 四、美國柏克萊大學研究 經歷：一、現任國立東華大學研究、碩士論文指導、商專講師、客座花蓮縣阿美精神建設協會理事。二、曾任國小、國中、高中英語教師、北市體育教師組長。三、曾獲學術著作獎、阿美族傑出人士獎、列入學者名錄。	我們的社會雖然繁榮進步，但仍存在著許多的不公平。雖然一直喊著照顧弱勢，但如果不是發自內心的愛，就淪為口號，而弱勢者永遠被「愈照顧愈弱」。原住民一直是弱勢族群，但原住民需要的不是被照顧，而是發自內心的平等看待。我的政見和他人相比，並沒有什麼特別的地方，唯一不同的是，我不是說的，我會認真去做，凡有益於原住民的事，一定全力去做，亦即以原住民權益尊嚴為己任，置個人名譽、利益於度外，簡言之，一切以原住民為主，一切以民意為依歸，最熱忱的服務，長在我心。如蒙提攜當選，我將會讓您看到原住民也有「高品質的問政、強有力的監督、全方位的理念」，作一位有魄力、有擔當、敢做、敢言、敢拚的專業立委，並努力做到。 四大目標：一、立原住民自治法二、立原住民教育法三、立原住民經濟法四、立原住民在中央之預算（包括文化經費、頭目津貼等）。七大訴求：一、提昇生活品質二、創造就業機會三、解決土地問題四、發揚傳統文化五、提高教育水準六、爭取原住民年金七、全減免健保費。三大爭取：一、成立原住民委員會二、成立原住民醫院、安養中心三、爭取原住民營建勞動合作社，與原住民體育協進會以及棒球、壘球、籃球、足球、田徑等單項委員會合併。 不買票、不請客、不送禮是景崇競選方式。景崇堅信一個候選人，多花一塊錢，將來就會有更多的利益。任何一個候選人送您鈔票、送您出國觀光、請您吃飯、給您禮物，將來都會從所有選民身上搜括，也該換人做了。景崇也堅信，我們已經給他做了，仍然沒有問政成績，就表示他無法再勝任立委的任務了，大家想想，到底他們替原住民做些什麼。

類別：山地原住民

號次	相片	姓名	年齡	性別	出生地	黨籍（推薦之政黨）	職業	住址	學經歷	政見
1		溫梅桂	三十六歲	女	台灣省花蓮縣	新黨	基督教傳教師	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58巷149號	伯特利聖經書院、東方神學院碩士畢業、美國福音佈道神學院碩士。 花蓮民有基督長老教會牧師、台北基督教神學院牧及教授，原住民文化發展協會理事長、中華基督教雅歌宣教中心董事長、牧師。	找回尊嚴—找回愛 溫梅桂的吶喊—原住民的希望 梅桂當初因教會缺乏桌椅，單純的想到以五燈獎五萬之獎金，奉獻給教會。後來不僅遵守諾言，也奉獻給主耶穌基督當祂的傳道人。現在不但看到百姓靈裡的需要，更看到我的族人們—原住民，大部分竟成為都市的邊緣人，並且還有諸多需要必須向政府及社會大眾吶喊的，在國民黨不可能提名我，民進黨不會提名我，而新黨卻用心的邀請梅桂為原住民爭取權益之情況下，為著原住民的希望，願意靠著主耶穌基督的力量出來吶喊。 溫梅桂代表原住民主張： 一、大幅增加原住民在立法院、國民大會的代表名額「九族各有一席保障名額」以強化代議權。 二、成立「蒙藏及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在中央政府及省市政府設置原住民政務官，綜理原住民權益事務，並且將各族頭目納入行政體系。 三、設立「原住民文化研究院」全力發展文化、語言、歷史、藝術等保存與發揚工作。 四、儘速規劃國家原住民土地、住宅、教育、醫療、就業、社會福利等政策，並落實執行。 五、全面提昇原住民歌舞、文化為國際級文化層級。 六、重視原住民醫療品質，解決有健保無醫療之嚴重問題。 七、爭取土地全面放領，謀求教育普及，重視失學及技能培養，照顧弱勢團體，妥善解決老人及孤兒、雛妓等社會問題。 梅桂要說：立法委員是階段性的，牧師卻是永遠的，當結合社會公益團體及教會資源，政府力量、為原住民權益效力。
2		林建二	五十九歲	男	台灣省屏東縣	中國國民黨	社會服務	屏東縣瑪家鄉佳義村7鄰泰平巷76號	一、台南神學院畢業 二、屏東縣三地門鄉代表會主席。原住民宣道委員會委員。兵役協會委員、調解委員。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議長、總幹事、主任委員。赴日本研究少數民族社會服務。 三、瑪家鄉調解委員會委員。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佳義長老教會牧師。財團法人台灣省山地基督長老教會董事長。	主題：恢復原住民尊嚴，保障原住民權益 1.依照黨中央共同競選主張訴求—穩健領航，跨越世紀。 2.建請立法限制外籍勞工增長，優先處理原住民就業工作權益。 3.立法保障原住民婦女同胞權益，提升社會地位。 4.提升、擴大原住民參政權，保障省議員以上民代席位。 5.立法保障原住民農民（林農）福利及權益。 6.爭取原住民各宗教教會用地取得所有權。 7.繼續推動原住民還我土地工作，發還祖先耕地及地上物。 8.瑪家水庫興建，尊重住民意旨，保障生命、文化、財產權益。 9.建請政府盡速在中央設置少數民族委員會，落實照顧原住民。 10.建請司法單位在各級法院增編公設原住民律師，保障原住民權益。 11.解決原住民基本教育，改善幼教、國中小教育措施，着重鄉土教學，增加母語傳授時間、傳統技藝傳授，促進薪火，維繫各族文明命脈。 12.民意為先，信仰第一。以基督的心為心，以民之苦為苦，服務同胞為己任。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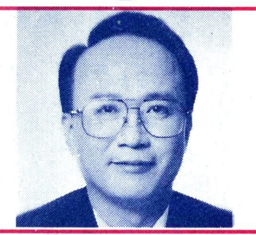	高揚昇	四十三歲	男	台灣省桃園縣	中國國民黨	桃園團委會總幹事	桃園縣復興鄉澤仁村忠孝路36號	一、學歷：桃園縣復興鄉介壽國小畢業，省立中壢中學畢業，私立輔仁大學哲學系畢業。 二、經歷：台東團委會總幹事、花蓮團委會總幹事、宜蘭縣團委會總幹事、桃園縣都市原住民團結自強協會常務理事。	一個理想：建立平等多元的台灣社會。 四個堅持：平等、自主、發展、尊嚴。 十大主張： 1.主張落實憲法增修條文原住民條款，讓原住民活得有尊嚴。 2.主張原住民政策立法化，讓原住民權益有保障。 3.主張統一編列原住民預算，讓原住民有發展。 4.主張強化原住民的自治權，讓原住民能自主。 5.主張積極培育原住民各類人才，讓原住民有信心。 6.主張加強原住民經濟及教育建設，讓原住民有希望。 7.主張兼顧原住民保留地之保護及開發，讓原住民有空間。 8.主張全力推動原住民文化復興運動，讓原住民有快樂。 9.主張強化原住民社會福利，讓原住民生活很安心。 10.主張保障原住民婦女及兒童權益，讓原住民有未來。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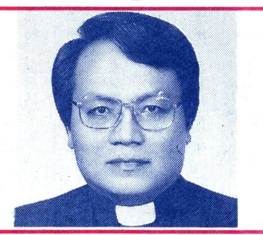	鍾思錦	四十五歲	男	台灣省屏東縣	民主進步黨	自耕農	屏東縣霧台鄉好茶村3鄰行政巷19-1號	學歷：台灣神學院牧範神學博士，台灣神學院道學碩士，玉山神學院義工學校，美國聖地牙哥大學人力與資源發展中心研究，國立空中大學。 曾任：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幹事，排灣中會副議長，玉山神學院校友會會長，屏東縣選舉監察小組、代表、副主席，霧台鄉民代表。 現任：青葉教會牧師、總會原宣委員，魯凱區會委員，好茶儲互社社長，好茶社區發展協會理事，反瑪家水庫自救會委員。	1.積極爭取正名權：㈠以「台灣」名義加入聯合國。㈡以各族群自我認同之名義取代目前「山地原住民」「平地原住民」之稱呼，憲法保障各族群之法律地位。㈢中央設立「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專責機構，主管原住民之事務。㈣立法保障各族中央民意代表名額，各族至少一名。 2.土地權：㈠制定「原住民土地權利法」，保障原住民對地上、地下土地資源之使用。㈡全面清查國有財產局下土地，歸還自日本政府手中接收之「原住民保留地」，並向原住民道歉。㈢中央設立「原住民土地權利委員會」，主管一切有關原住民土地之規劃、管理及發展方案。 3.自治權：㈠制定「原住民權利基本法」，保障其自治地位及自治權利。㈡全國原住民警察整編為「森林警察」，負責森林及水資源之保育和管理。㈢調整現行行政體系，全面賦予山地鄉充份自治權利，中央政府每年提撥經費支持原住民的自治事業。 4.文化權：㈠立法保障原住民之教育權。㈡立法制定原住民各族慶典為國定假日。㈢積極設立原住民文化大學。㈣反對任何以國家的名義進行的開發行為，凡會造成原住民文化及族群重大傷害的行政措施，如瑪家水庫、蘭嶼核廢料等，皆應立即停止。 給台灣一個機會！還原住民族尊嚴！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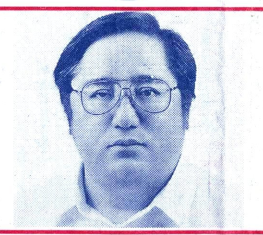	瓦歷斯・貝林	四十三歲	男	台灣省南投縣	中國國民黨	農	南投縣仁愛鄉南豐村3鄰中正路41號	仁愛鄉南豐國小畢業，台中衛道中學初、高中畢業，輔仁大學哲學學士、輔仁大學神學學士，以色列國際農業學院研習員。世界展望會埔里服務中心主任，天主教神職人員，仁愛鄉合作農場創辦人，仁愛鄉調解委員會主席，南投縣第十一屆縣議員，第九屆省議員林春德競選總部總幹事，第十屆省議員林春德競選總部執行長。	弟瓦歷斯・貝林決心效法先祖 莫那魯道的精神，立法保障原住民權益，捍衛原住民尊嚴，貢獻一生心力，並堅持以族名瓦歷斯・貝林，取代蔡貴聰參選第三屆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 參選政見： 一、推動原住民權利基本法之制定。 二、促請中央設立「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三、推動原住民自治區之設立。 四、促請制定「原住民土地法」，保障原住民之土地權益，以原住民之觀念處理原住民土地。 五、促請增加原住民代在中央及省議會之名額。 六、繼續推動原住民獵槍、魚槍等生活工具合法化。 七、支持蘭嶼雅美人心聲，反對核廢料設於蘭嶼。 八、推動司法改革，保障原住民在司法上之權益。 九、促請設置民族學院，積極培養原住民各項人才。 十、推動原住民教育之制定。 十一、確立原住民在台灣之歷史地位及角色。 十二、致力推行母語教育，母語生活化及傳統姓名之回復。 十三、關心社會發展，促請多元化社會及族群和諧。
6		林清良	五十一歲	男	台灣省屏東縣	中國國民黨	教	屏東縣牡丹鄉石門村茄芝路28號	學歷：牡丹國小畢業。高雄中學畢業。省立屏東師專畢業。後幹班44期。革命實踐研究院人才培訓班135期。台灣省國小主任培訓班19期。 經歷：國小教師、主任。牡丹鄉十一、十二屆鄉長。國民黨牡丹鄉常委，區委員會紀律委員，後備軍人輔導員，救國團輔導委員。代表會主席，原住民發展委員會常委，原住民福利策進會監事、顧問。	響應 李總統「以更民主的方式，解決民主的問題」之主張。爭取原住民應享有的平等地位與權利，讓原住民同胞走出歷史的悲情、共享民主、自由、平等的均富生活。基此理念與目標提出下列競選抱負： 一、加速推動「原住民基本法」之立法，並爭取設立「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統籌原住民各項事務，以保障原住民權利。 二、督促檢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增編原住民土地，放寬山坡地開發限制及入山管制，以促進原住民地區發展。 三、爭取開發觀光資源，發展專業農業，設立原住民銀行、農會，並設立創業基金，以發展原住民經濟。 四、爭取訂定「原住民教育法」，以維護原住民文化及傳統技藝，培育原住民人才。 五、爭取原住民老人、勞工等福利，並設立就業、醫療法律等諮詢中心，以解決原住民各項問題，提昇原住民生活品質。 六、爭取訂定回饋原住民，維護自然資源，提供水庫用地等補償救濟方案，以建立平等互惠之原則。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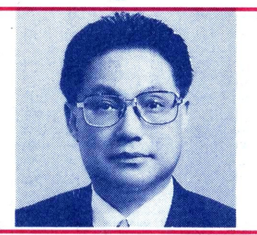	翁文德	五十七歲	男	台灣省南投縣	中國台灣原住民主黨	自由（醫師）	南投縣埔里鎮西門里西安路一段128號	一、省立台中一中畢業二、高雄醫學院醫科畢業三、日本東京醫科大學研究院四、加州長堤大學研究。 一、二屆國民大會代表、國民大會主席團主席二、八屆省議員三、投縣九屆議員四、省山胞文經發展協會理事長五、慈惠醫院院長六、原住民民主黨名譽主席。	1.制定原住民基本保障法，維護原住民基本權益。 2.設置行政院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加強原住民事務之推展。 3.增加原住民中央民代名額為九人，各族群代表一人，保障各族群參政權。 4.設置原住民綜合學院培訓原住民技藝及體育人才，增進謀生能力。 5.加速完成原住民保留地開發利用條例之法制化，確保其土地權益，並設置保留地開發基金，促進土地資源之充份利用，發展經濟，改善生活。 6.設置原住民司法專責機構，獨立審理原住民司法事務，確實保障原住民司法人權。 7.爭取經費推展原住民各項建設—開闢道路、改善社區設施、推動產業發展、維新原住民文教內容，強化社會福利措施，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富而和祥之社會及國家。 8.杜絕蘭嶼島再次受到核子廢料污染，保持生態淨土。 9.推動原住民土地資源開拓及增編工作，落實還我土地運動。
8		全文盛	三十八歲	男	台灣省南投縣	中國國民黨	醫事檢驗師	南投縣信義鄉地利村3鄰開信巷50之6號	一、私立中山醫學院醫事技術科畢業。 二、南投縣信義鄉衛生所檢驗員。 三、南投縣信義鄉第十一屆鄉長。 四、南投縣信義鄉第十二屆鄉長。	以原住民文化為軸，制訂符合原住民需要的政治、教育、經濟、社會等保障法案，並爭取設立原住民政策資議體系，提升主管原住民事務機構層級，制訂原住民教育及就業之特別政策，加強原住民地區之醫療品質，以維護原住民地位與權益，振興山地經濟，促進產業升級，強化原住民政策的功能與效率，提高人口素質。 一、全力推動原住民基本法的制訂，以經緯原住民政策及事務的推展。 二、亟力爭取設立原住民族學院，以維護原住民文化資產。 三、儘速立法通過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條例，保障原住民土地權。 四、制訂原住民教育及就業之特別政策，提升教育水準，加強就業技能。 五、督促政府明確訂立原住民農業政策、改善產業環境、振興山地經濟、促進產業升級。 六、儘速修改侵害原住民人權法令，如國家公園法、森林法等，以維護原住民尊嚴及權益。 七、加強原住民地區醫療品質，提升偏遠衛生所為地區醫院，以落實原住民醫療保障。 八、全力推動設置中央部會級原住民事務機構，以專責統轄原住民事務，提高原住民政策功能，落實山地建設。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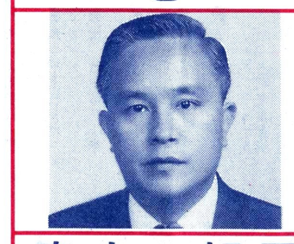	馬賴・古麥	四十四歲	男	台灣省新竹縣	中國國民黨	立法委員	新竹縣尖石鄉嘉樂村4鄰92號	學歷：台灣大學歷史系，中壢初、高中，嘉興國小。 經歷：國、高中老師，尖石鄉村幹事、鄉公所課員、代理課長、鄉長（二任），立法委員（二屆）。 現職：立法委員、立法院國民黨團副書記長，中華台灣原住民文化藝術協會理事長，環保生活協進會理事長。	政見： 一、加速推動成立少數民族委員會。 二、修改全民健保法，讓台灣原住民免繳保費。 三、制定原住民教育法，往下一代紮根。 四、制定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條例，捍衛祖先土地，並支持原住民擁有保留地自主權，土地完全可以投入市場，土地移轉不限原住民。 五、制定台灣原住民權利保障基本法，為永續發展準備。 六、要求山地農業政策合理務實，並提高造林撫育金。 七、要求設立〝水源特定區回饋、補償基金〞，並輔導區內原住民就業。 八、要求成立〝原住民母語推行委員會〞與〝原住民恢復傳統姓氏推動委員會〞。 九、要求提高原住民保留地貸款金額，積極誠意輔導原住民創業。 十、加速推動原住民漁槍、獵槍等生活工具合法化。 十一、制定原住民文化資產保障維護基本法。

※一、選舉投票有關規定、投票所地點請參閱背面。

※二、公辦政見發表會日程請參閱第二張背面。

踴躍投票，
慎重圈選。
賢能出頭，
大家有福。

拒絕賣票 檢舉買票